

成安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成安县人民法院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成安县人民法院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成安县人民法院设为下列内设机构：

（一）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负责立案登记、涉诉信访、诉前调解、小额速裁等相关工作。

（二）刑事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及相关工作。

（三）民事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各类民事案件及相关工作。

（四）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由本院管辖的各类行政案件及相关工作，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根据需要办理本院管辖的其他类型案件。

（五）执行局。负责执行法律规定的由本院执行的已生效且具有支付内容的各种法律文书及其他执行案件；负责本院管辖案件的诉前保全、诉讼保全及司法救助等工作。

（六）政治部。负责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构编制、干部人事、目标绩效考核工作；负责机关党建及工青妇工作；负责教育培训工作；配合开展纪检监察工作。

（七）综合办公室。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公务；负责党组会、院务会和院长办公会的组织安排及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综合性材料起草和信息简报的编写工作；负责宣传；负责文秘、印鉴、督查、保密、机要、档案工作；负责国有资产、

物资装备管理和计划财务工作；负责院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八）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负责审判流程、案件质量管理、案件评查、审判运行态势分析、司法统计、司法调研、司法公开工作；负责审委会会务等工作；负责司法辅助技术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九）司法警察大队。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负责警卫、押解、送达；配合有关审判、执行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成安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1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302.9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11.38	本年支出合计	51	1,302.9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71.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679.82
总计	27	1,982.81	总计	54	1,98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11.38	1,711.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11.38	1,711.38					
20405	法院	1,711.38	1,711.38					
2040501	行政运行	1,540.76	1,540.76					
2040504	案件审判	96.47	96.47					
2040505	案件执行	42.05	42.05					
2040506	“两庭”建设	0.68	0.6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42	31.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2.99	1,150.57	152.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2.99	1,150.57	152.42			
20405	法院	1,302.99	1,150.57	152.42			
2040501	行政运行	1,026.45	1,026.45				
2040504	案件审判	81.38	81.38				
2040505	案件执行	42.05	42.05				
2040506	“两庭”建设	0.68	0.6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52.42		152.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1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302.99	1,302.99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11.38	本年支出合计	52	1,302.99	1,302.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71.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679.82	679.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71.43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5		
总计	28	1,982.81	总计	56	1,982.81	1,98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2.99	1,150.57	152.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2.99	1,150.57	152.42
20405	法院	1,302.99	1,150.57	152.42
2040501	行政运行	1,026.45	1,026.45	
2040504	案件审判	81.38	81.38	
2040505	案件执行	42.05	42.05	
2040506	“两庭”建设	0.68	0.6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52.42		152.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1.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6.28	30201	办公费	34.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5.76	30202	印刷费	17.5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3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7.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0.52	30205	水费	4.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14.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10.0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2.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3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3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1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1.4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5.8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7			
人员经费合计		688.54	公用经费合计					46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65.00		65.00		65.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44.05		44.05		44.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成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7.69	117.69	117.69			
货物	7	7	7			
工程						
服务	47.69	47.69	47.69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69	116.69	116.69			
货物	7	7	7			
工程						
服务	46.69	46.69	46.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982.81 万元,支出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982.81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702.15 万元,下降 26.15%,支出减少 702.15 万元,下降 26.15%,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年初结转 985.73 万元;法院审判综合大楼基本建设项目 2017 年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11.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11.3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表 1: 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本年度收入合计	1,711.38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1,711.38
事业收入	0
经营收入	0
其他收入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02.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2.99 万元，占 100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如图所示：

表 2：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单位：万元

本年度支出合计	1,302.99
其中：基本支出	1,302.99
项目支出	0
经营支出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11.38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2.5 万元，增长 0.72%，主要是案件逐年增加。本年支出 1,302.99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1110.53 万元，降低 46.01%，主要是 2017 年法院审判综合大楼基本建设支出，2018 年度没有基建收入，故支出减少。

表 3：2017-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收入	支出
2017	1,699.23	2,413.53
2018	1,711.38	1,302.99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1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本年支出 1,30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5%，比年初预算减少 109.0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和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02.99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302.99 万元，占 100 %。

表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财政拨款支出	1,302.99
其中：公共安全（类）支出	1,302.9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0.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88.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56.28 万元、津贴补贴 95.76 万元、奖金 23.36 万元、绩效工资 80.5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31 万元、抚恤金 15.10 万元、生活补助 1.63 万元；公用经费 462.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4.01 万元、印刷费 17.57 万元、手续费 7.02 万元、水费 4.66 万元、电费 14.64 万元、邮电费 14.84 万元、取暖费 10.03 万元、物业管理费 3.24 万元、差旅费 12.05 万元、维修（护）费 8.37 万元、培训费 3.90 万元、被装购置费 11.49 万元、劳务费 175.82 万元、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6.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4.05 万元，较年

初预算减少 20.95 万元，降低 32.23%，与上年决算数减少 18.58 万元，降低 3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与年初预算一致，与去年决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4.05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20.95 万元，降低 32.23%，与上年决算减少 18.58 万元，降低 3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与去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7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20.95 万元，降低 32.23%，与上年决算数减少 18.58 万元，降低 3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与年初预算持平，与去年决算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院紧扣县委、县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凝神聚力，开拓创新，攻坚克难，熟练掌握审判业务操作流程，提升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层次与水平，按照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方法，对我院各庭室综合绩效管理方案的可行性、可操作性进行科学评估，最后形成评价报告。

办案业务费，用于法院工作人员办理案件过程中需要开支的办案费、资料费、印刷费、业务设备消耗费、案件执行费、宣传费、其他费用支出等，全力以赴履行司法职责，积极稳妥推进司法改革，多措并举提升司法公信。

陪审员工作经费，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培训活动的交通费、培训费、补助费。贯彻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要求，激励人民陪审员积极参与审判工作，维护司法公正。加强对资金管理，激励人民陪审员积极参与审判工作，维护司法公正。

政法转移支付业务装备费，根据省财政下达的装备指标，编制项目计划。按照政府采购的要求进行采购，加强法院业务技术装备、综合保障装备的保障。

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全力以赴履行司法职责，积极稳

妥推进司法改革，多措并举提升司法公信。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审判业务正常开展。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8年我单位项目分别是冀财行【2017】98号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冀财行【2017】99号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冀财行【2017】100号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结果良好，通过绩效自评工作，我们更加了解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率和分配情况有了进一步的认知，提高了相关人员对财政资金使用工作的责任心，为以后的工作提供了明确的方向。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2.0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0.03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6.69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6.6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7辆，与上年相

比无变动。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减少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减少 0 套。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